

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基金管理人: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七年四月
重要提示

1、本基金根据2016年7月15日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准予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文》(证监许可[2016]1615号)进行募集。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9月5日正式生效。

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,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。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,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,并按照《基金法》、《运作办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,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。

2、基金管理人保证《招募说明书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注册,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,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、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3、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,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,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,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理性判断市场,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,对认购(或申购)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,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。投资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: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;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;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;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;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券券引发的信用风险;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;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,中小企业私募债、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、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,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;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;股票市场风险等。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。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“风险揭示”部分。

4、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,理论上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、混合型基金,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。

5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起的投資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此外,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,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,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元初始面值的风险。

6、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存款,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,也有可能损失本金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人进行投资决策前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及《基金合同》。

7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,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。

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。除非另有说明,本招募说明书所载截止日为2017年3月5日,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,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12月31日。(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(一)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

1、基金管理人: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-8室

办公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-43楼

设立日期:2001年4月17日

法定代表人:刘晓艳

联系电话:400 881 8088

联系人:贺晋

注册资本:12,000万元人民币

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: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,证监基金字[2001]4号

经营范围:基金募集、基金销售;资产管理;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

2、股权结构:

股东名称	出资比例
广东财信信托有限公司	1/4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1/4
嘉峰投资有限公司	1/4
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/6
广州广永企业服务有限公司	1/12
总计	100%

(二)主要人员情况

1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詹引先生,工商管理博士,董事长。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;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国储部副经理(主持工作),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;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;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部资产配置处长,境外投资部副主任、投资部主任、证券投资部主任。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;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刘晓艳女士,董事、总裁。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、基金经理,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、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;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、监察部总经理、市场部总经理,总裁助理,公司常务副总裁。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;易方达资产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董事长;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。

杨力先生,经济学博士,董事。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、投资理财部总经理,资金营运部总经理,规划管理部总经理,投资自营部总经理,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,常务副总经理;广发控股(香港)有限公司董事;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投资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杨利先生,高级管理人,工商管理硕士(EMBA),董事。曾任美的集团空调事业部技术主管,企划经理;佛山顺德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;美的空调深圳营销中心区域经理;佛山顺德百年佳电有限公司董事,副总经理,长虹空调广州营销中心营销总监;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、董事、副总裁,现任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。

王海先生,经济学博士,董事。曾任广商银行江西分行法律合规部科员;工行横琴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;营业部法律计划科员;办公室行长秘书室科员;信贷管理部业务主任、资产风险管理部经理;工商银行总行法律事务部经理;工商银行珠

江省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;工行横琴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;营业部法律计划科员;办公室行长秘书室科员;信贷管理部业务主任、资产风险管理部经理;工商银行总行法律事务部经理;工商银行珠

江省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;工行横琴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;营业部法律计划科员;办公室行长秘书室科员;信贷管理部业务主任、资产风险管理